

物流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出入口文件處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安排海關申報
編號	LOCUIE204B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物流公司、貨運代理及船公司。從業員應能認識海關的申報程序及安排報關事宜（例如：《進出口條例》（香港法例第60章）及其附屬規例）。
級別	2
學分	3（僅供參考）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認識海關申報程序的基本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一般及特殊進出口貨物的報關程序，如戰略物資、應課稅品 ● 溢卸、誤卸、短卸貨物的報關程序 ● 有關過境、轉運、通運（貿易單一窗口）的報關程序 ● 有關轉關的程序 ● 報關文件的類別及安排 ● 以電子數據交換方式或電子平台進行報關 ● 瞭解海關的功能，需要報關的原因、報關程序、收費及延報罰款 ● 瞭解海關申報的內容，如貨物統計編號、描述重點及數目 ● 瞭解違規的風險和後果 ● 瞭解報關人員資格、申報時間及時限、機構及地點、申報程序及所需文件 ● 瞭解不同類別報關的系統和操作(例如:貿易單一窗口) <p>2. 安排海關申報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按照當地海關架構，確保貨物進出時，能按時限向有關機關和有關當局申報 ● 準備足夠及適當的報關單證與文件 ● 出示有效的牌照/許可證和所需文件，以證明客戶進出香港的特定貨物的進出口權 ● 在採取行動之前，向相關機構提交信息和/或有效的牌照/許可證和所需文件 ● 按照當地海關要求，填寫所需文件或輸入所需資料 ● 按報關程序及要求、申報時間、方式及渠道，遞交申報表 ● 向有關單位作出詢問及跟進 ● 確保原始文檔存在且有效，並具有適當的存儲位置和顯示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能夠依照監管規定（例如：《進出口條例》（香港法例第60章）及其附屬規例）正確地完成海關申報程序
備註	此能力單元參照物流業能力單元LOCUIE204A及 LOCUIE210A